

# 东莞市标准化协会

## 关于《食堂工用具、设备标识管理规范》等两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莞市标准化协会标准管理办法》（东标协〔2019〕12号）的相关规定，东莞标协于2020年4月15日组织专家对《食堂工用具、设备标识管理规范》、《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监督检查工作规范》两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评审，所申报的《食堂工用具、设备标识管理规范》、《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监督检查工作规范》两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起草单位按照团体标准工作要求及专家评审意见，进一步加强基础数据研究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附件：两项团体标准及起草单位名单



附件:

序号	标准名称	起草单位
1	《食堂工用具、设备标识管理规范》	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
2	《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监督检查工作规范》	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

